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公司控股股东张庆文先生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或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增持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设立定向资产管理产品等)在自2017年4月21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票，增持规模为人民币5,000万元至15,000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张庆文先生通过其实际控制的中富汇股权投资(厦门)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首次增持日2017年7月17日至2017年9月28日，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4,074,358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2730%，增持总金额约为人民币50,189,910.79元，截至目前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情况

1、增持人：中富汇股权投资(厦门)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富汇”)

2、增持资金：自筹资金

3、增持方式：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

4、累计增持情况：

| 序号 | 增持时间 | 增持数量(股) | 增持金额(元) | 成交均价(元/股) | 增持比例 |
|----|------------------------|-----------|---------------|-----------|---------|
| 1 | 自2017年7月17日至2017年7月28日 | 2,220,850 | 22,593,757.53 | 10.173 | 0.6939% |
| 2 | 2017年9月27日 | 1,011,800 | 14,681,979.50 | 14.511 | 0.3161% |
| 3 | 2017年9月28日 | 841,708 | 12,914,173.76 | 15.343 | 0.2630% |
| 合计 | | 4,074,358 | 50,189,910.79 | | 1.2730% |

本次股份增持前，公司控股股东张庆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7,264,00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36.64%；控股股东张庆文先生一致行动人戴芙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5,536,00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17.35%；张庆文先生实际控制的中富汇未持有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张庆文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2,800,00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53.99%。

本次股份增持后，公司控股股东张庆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17,264,00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36.6404%；控股股东张庆文先生一致行动人戴芙蓉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5,536,000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17.3528%；张庆文先生通过实际控制的中富汇持有公司股份4,074,3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730%；控股股东张庆文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76,874,358股，占公司现有股份总数的55.2662%。

5、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同时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

二、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律师认为，本次增持的增持人张庆文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增持符合《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向中国证监会提出豁免要约申请、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的情形。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张庆文先生及其实际控制的中富汇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张庆文先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成。

特此公告。

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29日